

中共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部文件

关于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通讯员队伍建设的 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宣传思想工作，更好地宣传学院各项工作取得的成就和各单位（部门）工作成绩，积极展现我院师生员工的精神风貌，为学院各项事业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现将加强宣传工作通讯员队伍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通讯员职责

负责本单位（部门）网页和宣传橱窗的管理和建设，及时报道本单位教学、科研和日常工作等各方面新闻；向党委宣传部及时提供本单位（部门）具有良好影响的新闻稿件。

二、组织推荐

各单位各部门负责人分别为本单位发布新闻的第一责任人。各单位（部门）确定1名熟悉本单位工作情况、政治素质高、新闻采写能力强、熟悉计算机操作，并有一定摄影基础的人员担任本单位的通讯员，于2025年3月7日前报送名单至党委宣传部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 思想重视。各单位（部门）要充分认识加强通讯员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进一步加强部门工作的宣传报道力度。通讯员要认真学习相关理论知识，解放思想，开拓思路，去粗取精，积极做好新闻报道工作，切实加强对本单位的宣传。

2. 营造条件。各单位（部门）要为通讯员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，在新闻采写、搜集资料、阅读文件等方面提供便利，充分调动、发挥和保护通讯员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。

3. 组织培训。党委宣传部将定期组织通讯员进行培训，通报每学期宣传工作重点，邀请媒体知名记者做专题讲座，开展形式多样的交流以及采访、摄影训练活动等，进一步提高通讯员采访、写作及摄影水平。

4. 考核及奖励。党委宣传部每年将统计、总结各单位（部门）通讯员发稿情况和稿件被采用情况，并对优秀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。

附件：通讯员登记表

中共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部

2025年2月28日



附件

通讯员登记表

单位（部门）	姓名	政治面貌	职务	联系电话